

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新源县妇幼保健院

负责人:蔡新聪, 联系电话:13565260216

地址:新源县卡普河路018号

乙方:河南盛世达医疗器械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香宇 职务:总经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MA9FU0KU3M 负责人:王香宇,

联系电话:13782513066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滑县留固镇横村集136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就所供设备的购销、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单价:万元

序号	货物名称 (注册证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动态血压仪	无锡市中健科仪有限公司	CB-1805-B	台	1	5950	5950
2	体重秤	江苏苏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苏宏、RGZ-160	台	2	520	1040
3	治疗车	河南鹏飞康复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鹏飞、800*480*860mm	张	5	1080	5400
4	病床	衡水众泰医疗	众泰、A02—III	张	30	3580	107400
备注:							
合计:	小写:119790元 大写:壹拾壹万玖仟柒佰玖拾元整						

二、合同总价

1、本合同总中标金额为：大写：壹拾壹万玖仟柒佰玖拾元整；(RMB小写：119790元) 合同总金额中包含货物购置价及其运输、税金、保险、组装、服务等所有的费用。

2、本合同正式签订后，若无重大变更，价格不再做任何调整，甲方为此项目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甲方收到乙方设备并在乙方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合格之日起六个月后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30%，乙方收到甲方第一批设备款、在甲方使用全部设备六个月过程中无任何故障后甲方需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60%，剩余合同金额10%待质保期结束甲方需全部支付给乙方。

四、交货日期：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 15-20 天内交货并完成设备的供货、安装与调试。

五、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运输前和甲方联系，在甲方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六、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各项参数标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里、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应负责更换或负责维修，并承担一切费用。

3、甲乙双方在验收单对产品外观、规格型号、数量进行确认，

确认无误后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公章。

4、乙方提供产品检验标准附合同后。

5、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产品技术规格、型号名称、数量和质量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0%承担违约金。乙方提供设备如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

设备要求，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七、验收

1、验收标准：满足本合同约定的相关要求及甲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进行现场验收并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2、货物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后2个工作日内，乙方须通知并且组织甲方共同对货物的数量、型号、外观标识、包装、配套附件、各种技术资料文件等进行清点。若发现数量不足、货物损坏，乙方应当及时补足。待乙方安装调试完成，甲方能够正常使用，甲方出具验收合格报告。

八、质量保证期

全部的交付设备货物质保期为3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九、售后服务及培训

1、甲方指定作为本项目的联系人。乙方指定联系人，联系电话作为本项目联系人。后期如有变更，应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以合同约定为准。

2、乙方提供设备整机免费全保动态血压仪（1台） 体重秤（2台） 治疗车（5张） 病床（30张），验收合格后进入保修期。

3、乙方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一套。

4、乙方维修响应时间：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以邮箱、微信发出时间为准）2小时内响应，12—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解决问题，费用由乙方负责。保修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有责任向甲方说明故障的解决方法。在质保期内由乙方负责更换或维修，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配件到达日期：不超过2—7天到达现场，每超过1天，按设备合同总价的1%赔偿。

5、乙方完成修复的时间：乙方维修工程师在接到甲方维修咨询电话后，会和甲方了解设备的详细使用情况和故障现象，以便于乙方工程师离厂前带足维修配件；乙方保证维修可在48小时内维修完成。

6、乙方提供的质保期内措施：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和安装（包括后期再次安装）；乙方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

7、乙方提供的质保期外措施：保修期外终身维修，只收取差旅费、配件费，维修配件按成本价收取。保证零配件的及时供应，免费提供涉及该仪器的软件升级和相关的最新资料，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行延长使用寿命，减少用户在使用上的后顾之忧。

8、乙方提供保修期后无偿技术支持。

9、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相关技术人员和使用人员进行相关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并能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

10、乙方每年要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维护保养，每季度一次，形式为预约上门，服务内容为定期保养检修，检查设备及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等问题。

11、在保修期内负责整理、装订医疗设备修护保养记录并归档成册。

十、技术资料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下述资料：

乙方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有生产厂家的产品合格检验证书、出厂检验

报告、使用说明书、操作指南等相关技术资料。

十一、包装及验收

1、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完全承担。设备包装物不回收，拆箱、安装后包装物由乙方无偿进行处理（不能随意堆放）。

2、每件包装箱内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标识。

3、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需对提供的设备进行检定，并向甲方提供由具备合法合规资质的检定机构出具的检定报告。甲方在收到乙方的检定报告后，根据检定结果对设备进行验收。若设备检定符合技术要求和标准，甲方应签署验收合格。若设备检定不符合技术要求和标准，则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维修、更换、甚至退货。

十二、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若甲方对订购的货物有任何更改，包括货物的型号、品种、规格、数量、颜色、交货期等事宜，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七天内书面通知乙方，交货期相应从变更之日起顺延，若超过七天乙方不予更改。由于变更引起的合同总额的增减，则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多退少补。

2、若乙方在交货时，由于甲方的原因或要求，不能及时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和验收时，则甲方负责承担与仓储及再次运输相关的费用，并给予乙方书面确认书，视为乙方已按期交付货物。

3、若甲方在验收后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内有部分出现质量问题，

应及时通知乙方，若需要更换时，乙方应在接到通知10天内给予更换。

4、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质量合格的货物，如期交付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按照本合同要求进行免费安装调试。

5、乙方对售予甲方的货物提供的质量保证期的质量保证范围，不包括意外事件、不可抗力原因及违规使用。

十三、合同变更、违约

1、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每延误一日，每日按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五支付违约金，延误超过15日，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投标文件中规定的产品技术规格、型号名称、数量和质量提供相应的产品及服务，否则将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承担违约金。

3、合同文本不得涂改，如需修改应在合同附件中注明。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一致修改意见，需经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署此附件，方能生效。合同所有附件，均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培训服务，按合同总价款2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5、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合同生效后，乙方中途废止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应按实际损失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的违约金；甲方中途废止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甲方中途解除合同（不可抗力原因除外），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的违约金。

6、本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未尽事项皆受上述法律法规约束。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先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文书送达地址以合同约定的信息为准，如发生纠纷邮寄至该地址即视为送达。本合同中乙方的电话、地址为发生纠纷法院的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不发生改变合同任何条款的效力。

十四、其他

1、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壹份。

2、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质量保证期满后终止。

3、合同签订地点：

甲方:

公 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账 号:

日 期: 2021.2.10



乙方: 河南盛世达医疗器械商贸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张安

单位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滑县留固镇
横村集136号

工程师电话: 13899792722

日 期: 2021.2.10

